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48



单位名称：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馆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县交通运输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交通运输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市县总体布局组织制定公路交通事业发展、科技、教育和运输生产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公路建设市场的管理、公路勘察设计、公路工程施工、公路工程质量监理、县级以上公路养护和路政管理，公路标志及标线的建设管理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培育和管理公路运输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建立完善信息，联运和服务体系，引导全县交通运输业务优化结构，协调发展。

（四）负责全县公路客货运输市场。

（五）负责全县交通科技、教育、人才的发展和管理。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机关	行政单位	差额
2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公路路政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3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4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出租车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5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公路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6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7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8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公路运输超限管理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9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92.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092.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092.36	总计	62	34,092.3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

（部门）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092.36	34,092.3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90.89	290.8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90.89	290.8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1.94	271.94					
2080506	机关事业	18.95	18.95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6.57	6.57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6.57	6.57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6.57	6.57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834.95	834.95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834.95	834.95					
2120804	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 支出	280.00	2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 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	554.95	554.95					

	入安排的 支出							
214	交通运输 支出	27,309.58	27,309.58					
21401	公路水路 运输	27,181.66	27,181.66					
2140101	行政运行	166.14	166.14					
2140104	公路建设	22,558.15	22,558.15					
2140106	公路养护	1,515.19	1,515.19					
2140112	公路运输 管理	440.36	440.36					
2140199	其他公路 水路运输 支出	2,501.82	2,501.82					
21499	其他交通 运输支出	127.92	127.92					
2149901	公共交通 运营补助	127.92	127.92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550.00	55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和管理支出	550.00	550.00					
2150899	其他支持 中小企业 发展和管 理支出	550.00	55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0.37	10.3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0.37	10.3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0.37	10.37					
229	其他支出	5,090.00	5,090.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5,090.00	5,090.0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5,090.00	5,090.00					
	收入安排 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

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92.36	2,674.00	31,418.3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90.89	290.8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90.89	290.8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1.94	271.94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18.95	18.95				

	年金缴费 支出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6.57	6.57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6.57	6.57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6.57	6.57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834.95		834.95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834.95		834.95			
2120804	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 支出	280.00		2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 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	554.95		554.95			

	支出						
214	交通运输 支出	27,309.58	2,366.18	24,943.41			
21401	公路水路 运输	27,181.66	2,366.18	24,815.49			
2140101	行政运行	166.14	166.14				
2140104	公路建设	22,558.15		22,558.15			
2140106	公路养护	1,515.19	583.00	932.19			
2140112	公路运输 管理	440.36	289.21	151.15			
2140199	其他公路 水路运输 支出	2,501.82	1,327.82	1,174.00			
21499	其他交通 运输支出	127.92		127.92			
2149901	公共交通 运营补助	127.92		127.92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550.00		550.00			
21508	支持中小	550.00		550.00			

	企业发展 和管理支 出						
2150899	其他支持 中小企业 发展和管 理支出	550.00		55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0.37	10.3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0.37	10.3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0.37	10.37				
229	其他支出	5,090.00		5,090.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5,090.00		5,090.00			
2290402	其他地方	5,090.00		5,090.00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28,167.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5,924.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290.89	29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7	6.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34.95		834.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7,309.58	27,309.5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550.00	55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7	10.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90.00		5,09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92.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92.36	28,167.41	5,924.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92.36	总计	64	34,092.36	28,167.41	5,92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167.41	2,674.00	25,49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9	2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89	29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94	271.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5	1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	6.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	6.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	6.5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7,309.58	2,366.18	24,943.4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181.66	2,366.18	24,815.49
2140101	行政运行	166.14	166.14	
2140104	公路建设	22,558.15		22,558.15

2140106	公路养护	1,515.19	583.00	932.19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40.36	289.21	151.1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501.82	1,327.82	1,174.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27.92		127.9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27.92		127.9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0.00		55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50.00		55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50.00		5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	1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	1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7	1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9.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2.83	30201	办公费	48.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2.97	30202	印刷费	5.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35	30205	水费	3.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8.62	30206	电费	33.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44	30207	邮电费	6.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31	30208	取暖费	45.7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2.21	30213	维修（护）费	491.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4.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4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1.2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2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4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75.08	公用经费合计					89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24.95	5,924.95		5,924.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4.95	834.95		834.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834.95	834.95		834.9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支出		280.00	280.00		28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554.95	554.95		554.95	
229	其他支出		5,090.00	5,090.00		5,09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5,090.00	5,090.00		5,090.00	

	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5,090.00	5,090.00		5,0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
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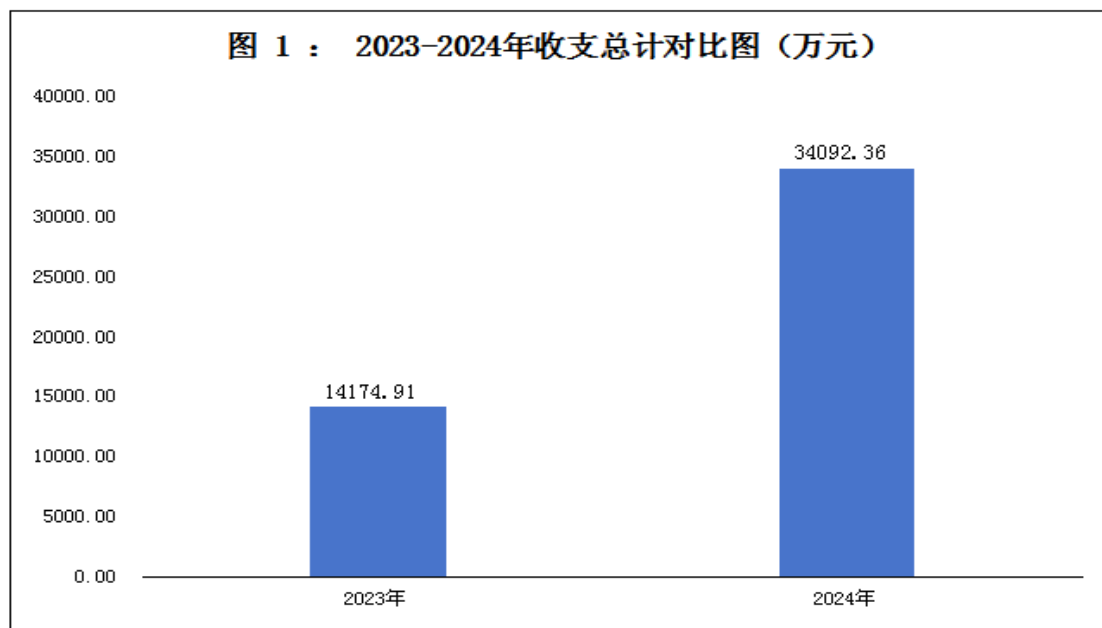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15.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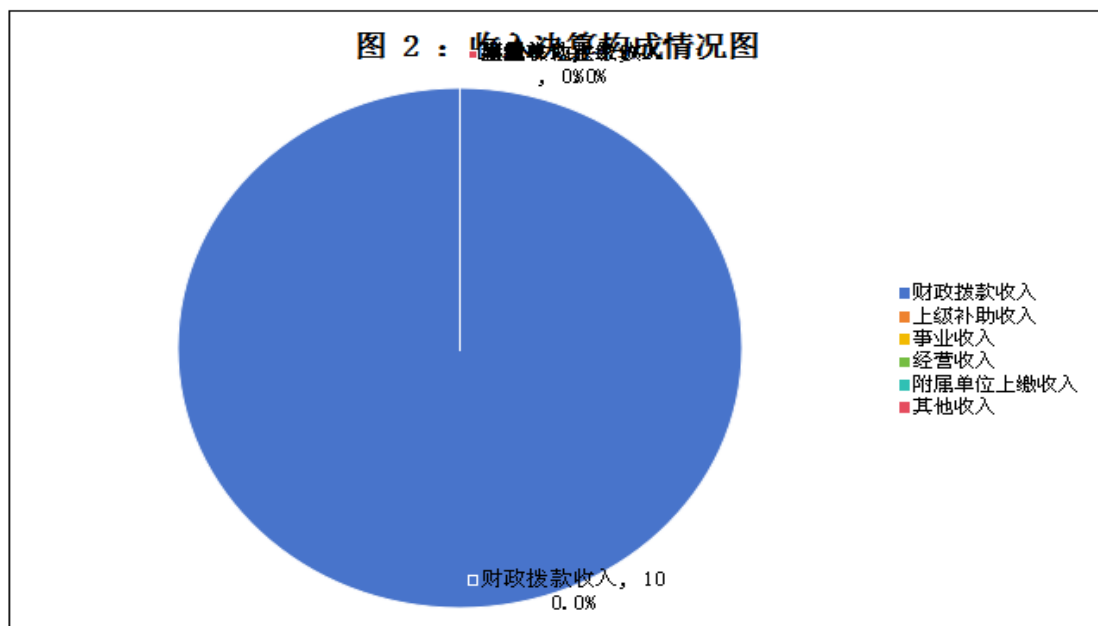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4,09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9,917.45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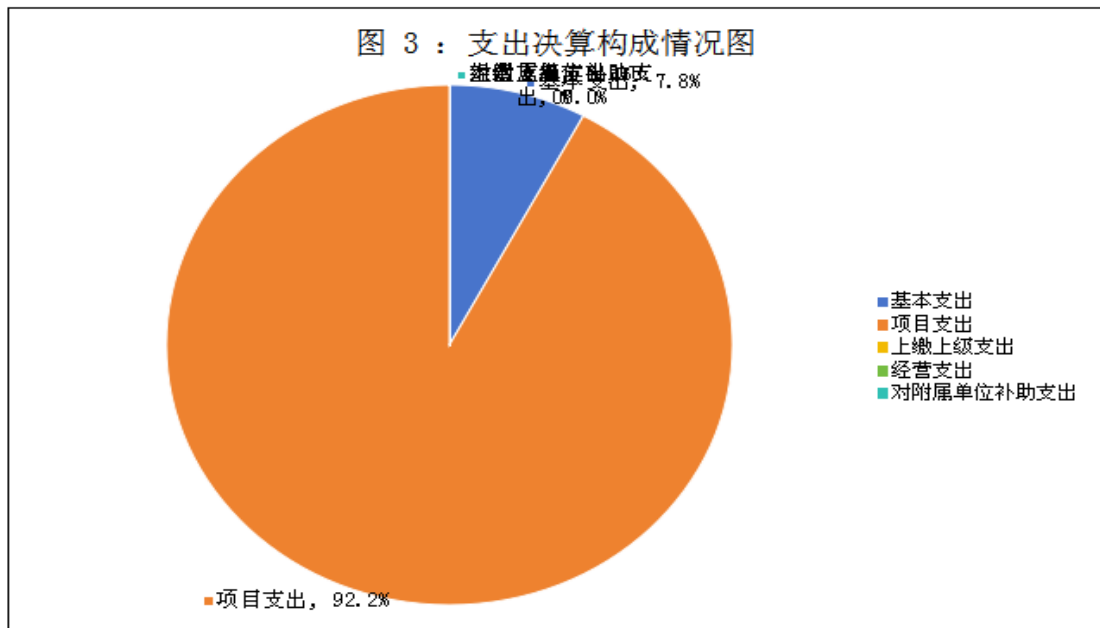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4,092.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092.3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4,092.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4.00 万元，占 7.8%；项目支出 31,418.36 万元，占 92.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4,09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9,917.45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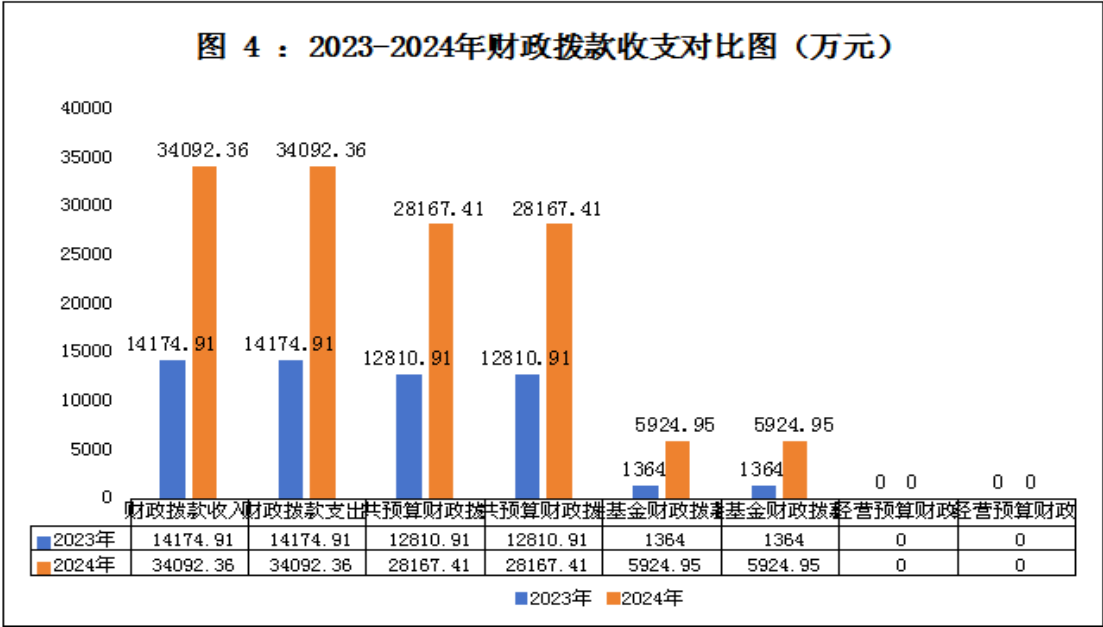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92.3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917.45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34,092.3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917.45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167.4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356.50 万元，增长 119.9%，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本年支出 28,167.41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5,356.50 万元 ,增长 119.9% ,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924.9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560.95 万元 ,增长 334.4% ,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 本年支出 5,924.9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560.95 万元 ,增长 334.4% ,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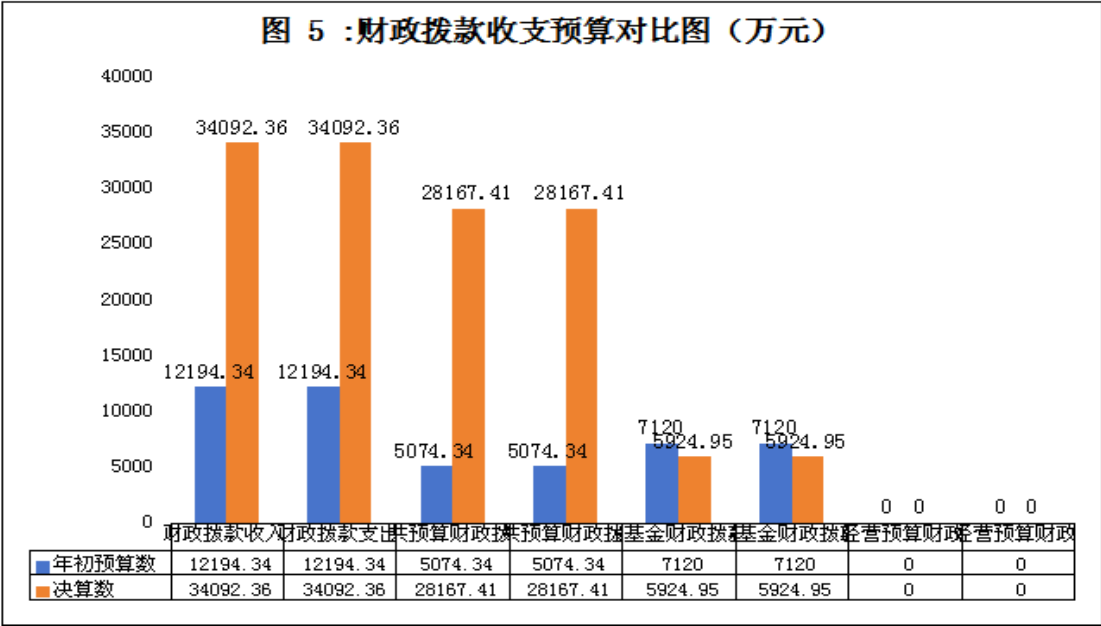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9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6%，比年初预算增加 21,898.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追加预算；本年支出 34,09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6%，比年初预算增加 21,898.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追加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55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3,093.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追加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5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3,093.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追加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5.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5.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原因是无此项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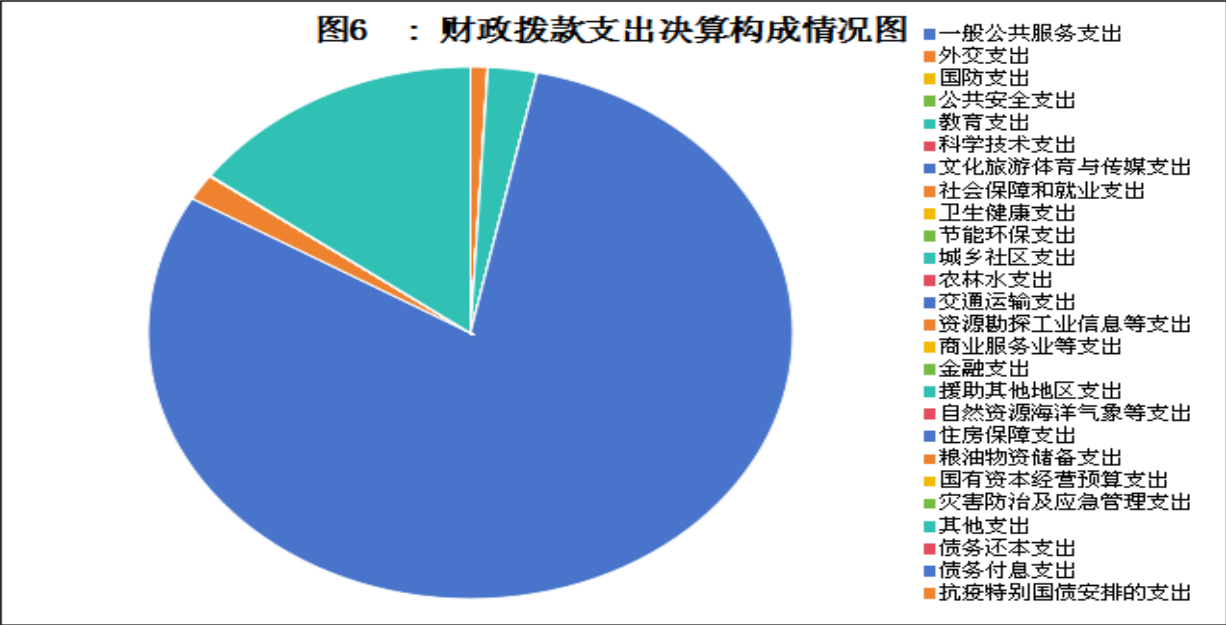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092.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0.89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职工工资及社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57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27,309.58 万元，占 80.1%，主要用于公路建设项目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550.00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0.37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834.95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城市社区管理事务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5,090.00 万元，占 14.9%，主要用于等政府性基金预算工程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74.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5.08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98.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工会

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减少15.00万元，降低100.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减少15.00万元，降低100.0%,主要原因

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0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7.82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49.70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0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是一辆待报废车辆，年久失修，无使用价值，去年决算未填报)。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养护机械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418.3590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6 个，涉及资金 25493.40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5924.951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馆陶县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馆陶县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资金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馆陶县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两侧设施及配套进行整治提升，有效改善群众出行环境，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未发现问题。

（2）馆陶县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7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明显改善交通出行环境，改善空气质量，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未发现问题。

(3) 西环路建设工程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40 万元，执行数为 3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农用耕地，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未发现问题。

(4) 交通系统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2 万元，执行数为 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及时足额发放人员工资，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5) 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国有企业注入资本金，切实引导国有企业健康发展，拓宽企业经营领域，保障财政资金收益最大化。未发现问题。

(6) 国道 G106 馆陶绕城段改建工程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 G106 国道道路修建里程 21.3 公里，方便县域内群众出行，减少县城周边环境污染，保证车流顺畅。未发现问题。

(7) 馆陶县轴承创意产业园区企业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自

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1.47 万元，执行数为 10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轴承创意产业园区企业道路建设投入使用，可以保障出承物流运输，促进馆陶经济发展。未发现问题。

（8）2023 年度乡科级领导干部考核奖励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优秀领导干部进行奖励，达到鼓励先进，鞭策落后的目的，创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未发现问题。

（9）馆陶县滨河南路东龙街-尚沿村（滨河西路）工程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工程的通车，为群众出行提供了方便，也改善了本地运输业，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未发现问题。

（10）馆陶县农村基础设施扶贫建设项目寿山寺至后姚庄村连村道路建设工程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9.68 万元，执行数为 109.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农村公路建设通车，可以改善道路使用状态，绿化美化群众出行环境，为馆陶经济发展带来经济效益。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馆陶县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黄梨大道、李河线、轴承大道、健康步道、神农大道、南馆线等道路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可以发展本地旅游业及运输业，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通过对黄梨大道、李河线、轴承大道、健康步道、神农大道、南馆线等道路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可以发展本地旅游业及运输业，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道路数量		改造提升农村基础设施道路数量（条）		12.50		≥		6		条		6条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照农村公路配套设施建设标准验收合格工程量与总工程量的比例		12.50		≥		95		%		95%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		按合同约定完成时限		12.50		≤		3		月		3月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改造资金		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本期支付资金		12.50		=		500		万		500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改造提升，能发展旅游业及运输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15.00		≥		30		%		3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出行	人居环境整治改造，能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5.00	≥	25	%	2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周边群众对道路出行环境的满意程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无偏差。

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电话：0310-4586688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馆陶县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工程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000		到位数		7000.000000		执行数		5090.000000		72.71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9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配套设施修复、改造、升级，可以改善周边群众出行环境，提升生活质量，促进县域旅游业的发展。				通过对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配套设施修复、改造、升级，可以改善周边群众出行环境，提升生活质量，促进县域旅游业的发展。				91.7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单项指标	自评得分							
							符 号	值 单 位(文 字描述)	实际完成 完成情况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里程	年度内建设修复道路里程	12.50	≥	90 公里	90 公里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年内竣工项目验收合格占开工项目的比例	12.50	≥	95 %	95%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工程及时完成	按照合同要求时限内完成	12.50	≤	3 月	3 月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成本投入	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工程计量支付款投入		12.50	≤	800 万元	5090 万 元	未完 成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道路通车运行，为旅游业、货物运输业等带来经济效益	10.00	≥	95 %	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0.00 ≥	95 %	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道路两侧绿化能改善空气质量、美化环境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出行需求群众对公路建设及养护服务的满意度 (%)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2714
自评总分							29
							91.77

五、存在问题 项目已实施完毕，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西环路建设工程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40.000000	到位数	3240.000000	执行数	324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2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24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了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农用耕地，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				为了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农用耕地，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亩数	西环路建设工程总亩数	12.50	≤ 1100	亩	1100 亩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项目的比例	已建项目验收合格占总项目的比例	12.50	≤ 98	%	98%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项目完成投资时间	项目完成投资时间	12.50	≤ 30	天	30 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建设资金	西环路建设工程资金	西环路建设工程资金	12.50	= 3240	万元	3240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对工程建设，保障物流运输，促进经济发	15.00	≥ 85	%	8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通过道路运行通车，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出行群众对道路建设的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

- 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通系统人员及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2.000000	到位数	202.000000	执行数	20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2.000000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及时足额发放人员工资，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的目标。				通过及时足额发放人员工资，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的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12.50	≥ 25 人	25 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资金实际支付占到位资金的比率	12.50	≥ 99 %	99%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	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时限	12.50	≥ 12 月	12 月	完成	12.5

	成本指	资金成本	人员及经费支出总	12.50 ≤	202	万元	202 万	完成	12.5
	标		成本				元		
效益指	经济效益	提高工	鼓励先进,达到促进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标	指标	作效率	工作效率的目的。						
	社会效益	维护社	及时足额发放工资,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指标	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满意	服务对象	服务对	在职人员对	10.00 ≥	96	%	96%	完成	10
度指	满意度指	象满意	人员支出方						
标	标	度	面满意度						
预算	预算执行			10					10
执行	率								
率									
自评									100
总分									

五、存在问题 无偏差。

题

原因及整改

措施

填报人: 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

- 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0.000 000	到位数	550.000000	执行数	5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 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国有企业注入资本金，切实引导国有企业健康发展，拓宽企业经营领域，保障财政资金收益最大化。	通过对国有企业注入资本金，切实引导国有企业健康发展，拓宽企业经营领域，保障财政资金收益最大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企业数量	完成投资企业数量	12.50	= 1 个	1 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收购完成率	实际收购企业与计划企业收购比率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资金到位后及时	12.50	≤ 1 月	1 月	完成	12.5

	标	成	完成						
	成本指标	注册资本金	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12.50	=	550 万元	550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发展	拓宽企业经营领域，促进企业发展	15.00	≥	90 %	9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水平	通过企业改制，提升企业服务水平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被注资企业对注资工作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无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

- 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道 G106 馆陶绕城段改建工程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 G106 国道道路修建里程 21.3 公里，方便县域内群众出行，减少县城周边环境污染，保证车流顺畅。				通过对 G106 国道道路修建里程 21.3 公里，方便县域内群众出行，减少县城周边环境污染，保证车流顺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桥梁数量	年度内开工建设桥梁个数	12.50	≥ 1 座	1 座	完成	12.5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年内竣工项目验收合格占总开工项目的比例	12.50	≥ 95 %	95%	完成	12.5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按照合同要求时限内完成	12.50	≤	360	天	360	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改建资金	G106 馆陶绕城段大修工程计量支付款投入	12.50	=	500	万元	50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道路通车运行，为游泳业、货物运输业等带来经济效益	15.00	≥	25	%	2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5.00	≥	25	%	2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行群众满意度	出行群众对公路建设及养护服务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

- 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馆陶县轴承创意产业园区企业路道路工程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1.470000	到位数	101.470000	执行数	101.47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4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4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47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轴承创意产业园区企业道路建设投入使用，可以保障出承物流运输，促进馆陶经济发展				通过对轴承创意产业园区企业道路建设投入使用，可以保障出承物流运输，促进馆陶经济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	改造道路	建设轴承创意园区企业路道路	12.50 ≥	1.7	公里	1.7 公	完	12.5
	标	指标	里程	里程			里	成	
	质量	验收合格	按照公路建设标准验收合格工	12.50 ≥	95	%	95%	完	12.5
	指标	率	程量与总工程量的比例					成	
	时效	按时完工	按合同约定完成时限及时完工	12.50 ≤	3	月	3 月	完	12.5
	指标							成	
效益指标	成本	改建道路	轴承园区道路本期支付资金	12.50 =	101.47	万元	101.47 万	完	12.5
	指标	资金					元	成	
	经济	促进当地	通过改造提升,能发展旅游业及	15.00 ≥	30	%	30%	完	15
	标	效益	经济发展 运输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成	
	指标								
满意度	社会效益	改善群众	人居环境整治改造,能改善群众出	15.00 ≥	2	%	25%	完成	15
	指标	出行	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5				
	服务对象	出行群众	有出行需求群众对路道建设的满	10.00 ≥	9	%	95%	完成	10
	指标	满意度指	满意度 意度		5				
	标								
预算执	预算执行				10				10
行率	率								
自评总									100
分									

五、存无偏差。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填报人: 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乡科级领 导干部考核奖励资 金	项目 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 输局本级	金额 单位	万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		
	预算数	0.300000	到位数	0.300000	执行数	0.3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 金	0.300000	其中:财 政资金	0.300000	其中:财 政资金	0.3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对优秀领导干部进行奖励，达到鼓励先进，鞭 策落后的目的，创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通过对优秀领导干部进行奖励， 达到鼓励先进，鞭策落后的目的， 创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指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值 号	单位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自评得 分

成情况	标	描述)							
产	数量指标	奖励人数	公务员获奖人数	12.50	= 2	人	2 人	完成	12.5
出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	实际发放奖励人数占有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指		率	应发放奖励人数资金的						
标			比例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按奖励资金实施计划发	12.50	≤ 60	天	60 天	完成	12.5
			放到位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	按文件要求发放奖励资	12.50	= 0.3	万元	0.30 万	完成	12.5
			金				元		
效	经济效益	提高工作	提高单位干部职工	15.0 ≥	90	%	90%	完成	15
益	指标	效率	的工作效率	0					
指	可持续影	提升社会	提升获奖人员的社会影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标	响指标	影响力	响力						
	满意度	服务对	受奖人员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指标	象满意	满意度						
		度指标	对奖励发						
			放工作的						
			满意度						
	预算执	预算执		10					10
	行率	行率							
	自评总								100
	分								

五、存 无偏差。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填报

人:

郭素娟

联系 0310-4586688

电话: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馆陶县滨河南路东龙街-尚沿村（滨河西路）工程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该工程的通车，为群众出行提供了方便，也改善了本地运输业，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该工程的通车，为群众出行提供了方便，也改善了本地运输业，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100.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里程	年度内完成道路通车里程	12.5 ≥ 0.38	公里	0.38 公里	情况	1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照农村公路配套设施建设标准验收合格工程量与总工程量的比例	12.5 ≥ 0	95 %	95%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合同签约约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项目	12.50 ≤ 2	月	2 月	完成		
		成本指标	工程款	平均每公里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成本投入	12.50 = 150	万元	150 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改造提升，能发展旅游业及运输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15.00 ≥ 30	%	3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能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5.00 ≥ 25	%	2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周边群众对道路出行环境的满意程度。	10.00 ≥ 90	%	9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电话：0310-4586688

说明：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列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写，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名称	馆陶县农村基础设施 扶贫建设项目寿山寺 至后姚庄村连村道路 建设工程资金	项目 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 输局本级	348001 - 馆陶县交通运 输局本级	万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数	109.680000	到位数	109.680000	执行数	109.680000	100		
	其中:财 政资金	109.680000	其中:财 政资金	109.68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9.6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	
	通过对农村公路建设通车，可以改善道路使用状态，绿化美化群众出行环境，促进小镇旅游发展，为馆陶经济发展带来经济效益。				通过对农村公路建设通车，可以改善道路使用状态，绿化美化群众出行环境，促进小镇旅游发展，为馆陶经济发展带来经济效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符号	预期指标值单位 (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里程	建设完成农村道路里程	12.50	≥	0.8 公里	0.8 公里	完成	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照农村公路建设标准验收合格工程量与总工程量的比例	12.50	≥	95 %	95%	完成	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工程项目	12.50	≤	5 月	5 月	完成	12
		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款	本期工程款投入	12.50	=	109.6 万元 8	109.68 万元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改造提升，能发展旅游业及运输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15.00	≥	30 %	3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能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5.00	≥	25 %	2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行群众满意度	周边群众对道路出行环境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郭素娟 联系电话：0310-4586688

说明：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95%*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对 10 个项目进行自评，馆陶县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资金项目、国道 G106 馆陶绕城段改建工程项目、馆陶县滨河南路东龙街-尚沿村（滨河西路）工程等 9 个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馆陶县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项目自评得分 91.77 分，总体评价为“优”。2024 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无相应收支 , 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 ,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